

《每年840元路桥费要收多久》后续

长沙机动车将破百万辆,市民热议“取消路桥费”

人大代表建议路桥费由财政支出

提交该议案的彭庆光表示,计划3月初与市府有关方面对接商讨

本报2月17日讯 市民要求公开路桥费收支细账,长沙市财政局答复称“要请示市里”(详见本报2月17日A07版)。今日,提交取消路桥费议案的省人大代表彭庆光,在接受三湘华声全媒体记者采访时称,他计划在3月初与长沙市政府办公厅对接,商讨取消路桥费。

建议路桥费改由财政支出

长沙市住建委公布称,路桥通行费从1991年起征收,到2008年共征收15.1亿元,还贷项目主要是二环线含浏阳河大桥、猴子石大桥及23座高架桥贷款约45.87亿元,还贷期限至2024年12月31日止。

彭庆光说,840元路桥费是在撤销一桥和二桥收费站后定下来的,后来每新建一个项目,就把贷款捆绑进去,本来几年可以还清的贷款,要收20年甚至更多年,原本45.87个亿将变成更多亿。

彭庆光举了北京一个例子,原来一条高速公路本可以7年收回投资,几年后政府交给下面经营公司收费,每加一

个项目就将贷款捆绑进原来的路桥费,几次倒手后还贷期限被推迟了40多年。

彭庆光说,财政大部分由税收组成,每个公民都是交通基础设施的纳税人。车主在加油时缴纳燃油税,路桥属于城市基础设施,应当由政府财政支出,“凭什么让车主出了一次燃油税,还要出第二次路桥费?”

3月初将与市政府办公厅对接

目前,长沙市五区四县(市)总人口六百多万,汽车保有量即将100万辆,车管所每天上牌车辆约700台。“几乎每户一台车,路桥费切实关系到每一个人。”

2015年前,长沙市要建成地铁1、2号线并开建3、4、5号线。彭庆光很担心,这些项目的贷款费用会不会也被捆绑到45.87亿里面,最后让车主来埋单。

彭庆光计划在3月初与长沙市政府办公厅对接,商讨取消路桥费。他觉得:“长沙被评为最具幸福感的城市之一,不应该让路桥费破坏大家的幸福感。”

■记者 叶子君

读者热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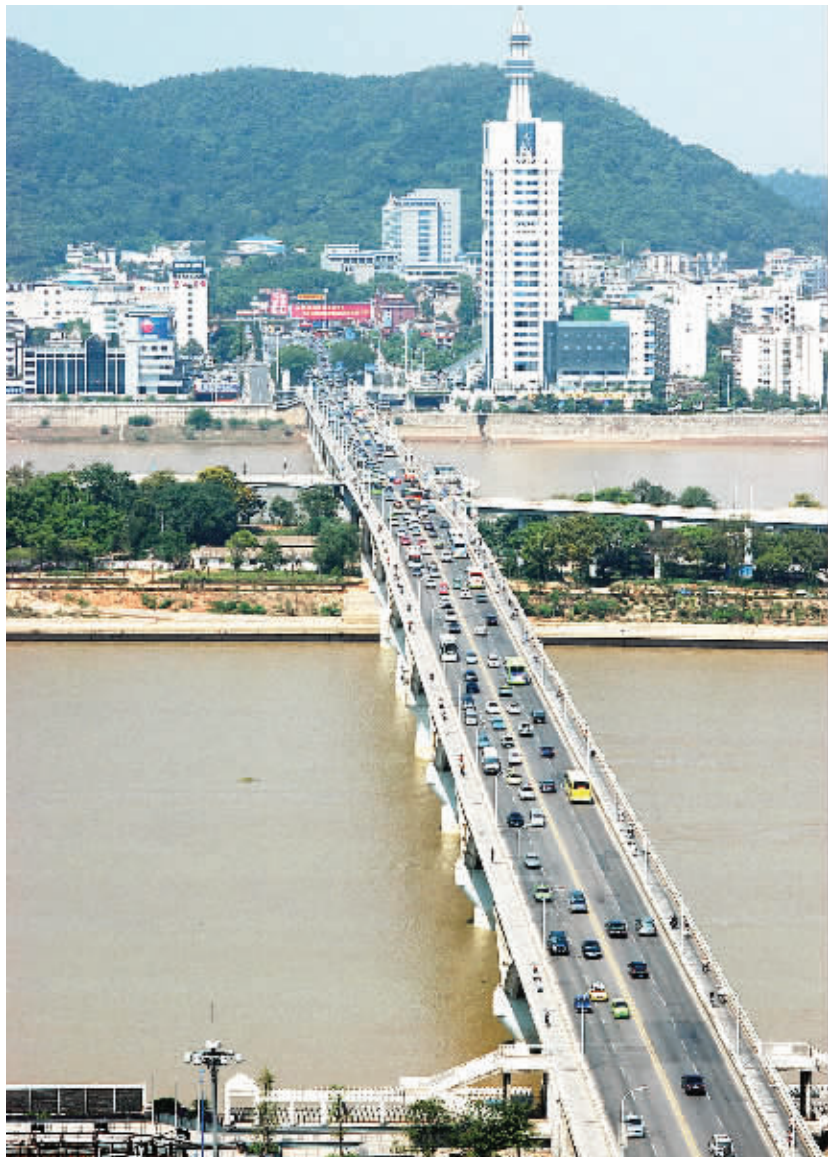
长沙市民强烈建议取消路桥费

本报连日推出有关路桥费的报道后,引起了不少读者关注,他们纷纷打进本报热线提出自己的建议和看法。

莫先生认为,有些城市早就取消了路桥费,收了这么多年的费用究竟用到哪去了,也没个账目,他强烈建议取消路桥费。吴先生也认为,只公布了小车收费,还有本地及外地货车的收费根本没计算,公布的账目太不清楚了。而且外地车进城收费根本就没算,感觉是在忽悠市民。

张先生还谈到一个现象,为了省下这笔路桥费,很多长沙小车上望城或浏阳的车牌,这对上长沙牌照的车主来说不公平。张先生自己就是宁乡的车牌,以前交费480元,后来年检时说他的车牌是长沙市的,要交840元一年,“我一年难得到长沙几次,这样的收费不合理。”

如果您对收取路桥费有什么看法和建议,请拨打本报新闻热线:0731-84326110。



长沙市橘子洲大桥。“每年840元路桥费到底该不该收”受到大家的关注。记者 童迪 摄

儿女又走了,长沙47万“空巢老人”去哪养老

记者帮大家寻访各类养老服务中心,这3种方法不妨一试

本报2月17日讯 “我今天准备回上海工作了,只剩妈妈一个人在家,刚刚在机场打电话问她元宵节晚上吃什么,她说,一个人随便吃点就行,听得我心里直发酸。”今天上午,曾女士打电话给记者,说离家后妈妈的情绪一直很低落。

春节团圆过后,子女们又要回到工作岗位,家中的老人又要开始守望“空巢”。如何让“空巢”的父母受到良好的照顾,成为众多儿女的心病。记者走访调查了长沙各类养老服务中心,看看哪类方式适合您家的老人。

方式一:找家合适的养老院

“不住养老院又不行,想找家合适的又不容易。”曾女士的父亲在她读高中时过世,母亲带着她独自生活长大,作为唯一的女儿,照顾年老的母亲是她的责任。由于工作原因,曾女士过完年后必须回上海工作,而患有轻微老年痴呆症的老母亲肯定无法在家独自生活。回上海的前几天,无奈的她只得四处为母亲找养老院。

像曾女士这种情况的并非少数,记者走

访长沙市多家养老院,年后正是入院的高峰期。长沙月亮岛公寓接待处的工作人员称:“现在只剩下7个床位。”

方式二:社区日间托老

作为长沙市文艺路街道的工作人员,黄雪赞成居家养老:“老人留在社区、家庭环境中生活,对身心健康更有益处,目前,类似‘日间托老中心’这样的社区养老机构在长沙各街道社区已发展得很成熟。”

去年12月,长沙市成立了覆盖全市70多个街道,276个社区的养老服务网络。忙于工作无暇照顾父母的家庭,可以像接送孩子上学一样,早晨将老人送到中心“日托”,晚上下班再把老人接回家。据长沙市民政局社会福利处有关人员介绍,养老服务中心以健康护理、康复训练以及社交娱乐等发展性活动为主,开设食堂、图书阅览室、健身活动室、棋牌室等活动场所,基本免费。

据了解,这样的服务中心仅对社区内的老人开放,并要求老人健康情况稳定、

非长期卧床、无急性病或传染病、无暴力倾向及滋扰行为且适应群体生活。

方式三:养老券居家养老

梁女士家住长沙韶山南路,76岁的婆婆因中风瘫痪在床3年,她只得从各大家政服务中心请保姆过来照顾婆婆。几个月前,梁女士经人介绍社区有为生活困难的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。“定时有人来做饭、喂药、替婆婆洗澡。”这下梁女士倒省心了。

2009年8月,长沙通过各区民政局以发放“养老券”的形式,由政府购买养老服务。老人住家里,依托社区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可以为老人们提供大到做饭、洗衣、保健,小到剪指甲、梳头等各种各样的服务。

据长沙市民政局社会福利处工作人员介绍,长沙目前每个社区或街道都建立了居家养老服务中心。符合年满70周岁的散居“三无”老人,年满60周岁、日常生活需要半护理或全护理的且子女不在当地的低保老人等6类老人。他们可申请享受每月100元到300元的政府购买服务。

■记者 黄静

数据

长沙有47万“空巢老人”

来自长沙市民政局老龄委提供的数据显示,长沙市现在常住人口664.22万,其中60岁以上老年人103.6万人,其中47万为“空巢老人”。而年处高龄、比较困难的“空巢老人”达到了17万人。

老龄委相关工作人员分析,“空巢老人”的成因主要是:子女外出求学、就业、经商、打工;如今城市居民住房条件大为改善,子女有条件购买新房单独居住;老年人观念变更,不愿给子女当“保姆”;两代人生活习惯有差异等。

该工作人员表示,“空巢老人”是个社会问题,如何让这些老人有安全感、生活有保障、不孤独,如何让他们的晚年多些快乐,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去思考、去努力。